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 2021 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莲美女士、陈行先生及董事刘德江先生三名成员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朱莲美女士担任。

1. 朱莲美女士，现年 59 岁，博士，具有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陈行先生，现年 54 岁，经济学博士。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银网信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东湖科技金融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3. 刘德江先生，现年 55 岁，大学学历。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业投资部部长。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6 次：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5 日	1.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阅公司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0 日	1.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关于北京京能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 4 亿元开发贷款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9 日	1. 公司关于收购北京丽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2.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9 日	1.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2.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租赁样板间、售楼处精装修工程施工的议案； 3.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委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托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样板间室内精装修及景观示范区工程施工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2日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1月30日	公司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审工作情况

1. 在年报审计工作开展前，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财务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事务所”）就审计计划进行了讨论，最终确定了审计工作计划。

2.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年度财务审计。

3. 审计过程中，事务所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先后两次发函督促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4. 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事务所认真细致的沟通了审计过程中相关重要事项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四、内部控制工作

2021年，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坚持业务发展与内控建设两手抓，通过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了内部控制体系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持续开展所属企业内控体系改进和建设，并开展了加强和完

善内控体系建设、提高重大风险防控能力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工作，进一步增强企业风险防范能力。

五、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4月28日